

证券代码:600847 证券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6

##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75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阅你公司提交的《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草案),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

1. 草案显示,公司拟向重庆同正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同正实业)及邱晓薇、邱晓兰等19名自然人以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重庆瑞特锂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瑞特锂电池或标的资产)48.15%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后公司现控股股东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简称家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19.2%,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南方同正)及其一致行动人同正实业、邱晓薇、邱晓兰合计持股8.4%,其余17名交易对方合计持股14%。其中南方同正及同正实业拟将其持有的表决权委托给家天下。本次交易对象除同正实业、邱晓薇、邱晓兰外,其余17名自然人股东部分系已退休或自由职业者,除瑞特锂电池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前期瑞特锂电池转让及增资过程中存在转让价格显著低于市场价、资金来源于邱晓薇等人借款等情形。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瑞特锂电池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的背景目的、交易作价、资金来源等,进一步核实相关自然人股东取得的瑞特锂电池的股权是否真实持有,是否存在股权代持行为,是否与南方同正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潜在利益安

排;(2)结合问题(1)明确南方同正是否通过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控制权,本次交易是否存在规避重组上市相关规定的情况;若是,瑞特锂电池是否符合重组上市的相关条件;(3)明确交易后邱晓薇、邱晓兰相关持股是否一并向家天下进行表决权委托。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2. 草案显示,交易对方承诺瑞特锂电池在2022-2024年度业绩不低于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5亿元、2亿元和2.5亿元;若累计业绩不低于承诺净利润总额,则上市公司有义务完成瑞特锂电池剩余股权的收购。2021年下半年,瑞特锂电池与宁德时代建立合作关系,客户集中度迅速提升,业绩出现较快增长,其中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4月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分别为-3956.4万元、3523.8万元和17693万元。为保障对宁德时代的供货能力,瑞特锂电池目前正在进行磷酸铁锂相关产能的扩张,预计全部投产后期产能将达到10万吨。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业绩增速较快的原因并说明是否具备持续性;(2)披露标的资产的产能扩建计划、资金来源及后续产能投放安排等,并结合市场竞争格局、上下游价格变化、客户的稳定性、订单的可持续性等情况,说明业绩的可实现性;(3)结合近年来主要客户及其变动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大客户依赖,并结合在手订单、合作协议等说明是否存在客户稳定性风险,相关业绩是否存在无法充分消化的风险及拟采取的措施;(4)结合问题(2)中有关业绩增速实现的确定性,说明公司对瑞特锂电池剩余股权的收购安排是否与本次交易构成一揽子交易,并说明若业绩承诺后期业绩大幅下滑公司仍有义务收购瑞特锂电池剩余股权的相关安排的合理性及必要性,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3. 草案显示,本次交易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瑞特锂电池定价依据,瑞特锂电池100%股权的评估值为24.7亿元,评估增值率为627.9%,显著高于资产评估基准日评估值6.3亿元。收益法评估过程中,2022-2027年销量、收入、净利润等相关假设参数均保持持续增长,其中产量的增长取决于下游市场需求以及产能扩建等情况。草案显示,瑞特锂电池在产能6万吨/年,其中预计于2022年底投产4万吨,2023年底投产2万吨,全部投产后预计产能将达到10万吨。此外,标的资产前期多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交易作价均远低于本次评估作价,最近一次(2021年12月)股权转让整体评估作价仅0.9亿元。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补充披露各拟建产线预计达产时间的具体测算依据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2-040

##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6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本次会议经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股份后续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0.4元/股(含)。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总数约为1,923.08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1%;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总数约为961.54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1%,具体以公司公告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之日的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和《回购报告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73.97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6%,最高成交价为6.7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36元/股;已使用回购资金总额为10,898.8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金额下限10,000万元的108.99%,占公司拟回购金额上限20,000万元

的54.49%。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方式及资金来源等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计公告日前十个工作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7月8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8,678.18万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4,669.54万股)。 3.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进行回购; (3)不得在涨停板限制期间内进行回购; (4)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2

##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22日、2022年6月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披露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并于2022年7月26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7月底,公司已回购股份4,458,700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3,098,619,928股)的0.14%,购买的最低价格为10.97元/股,最高价格为11.3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999.65万元。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3

##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 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28日、2022年6月9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修订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公司拟将股份回购专户内的56,154,481股股份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56,154,481	56,154,481	2022年8月2日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账户内56,154,481股股份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就本次注销已回购股份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义务、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书面文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将于2022年8月2日完成,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12日、2020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披露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并于2020年11月3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2020年10月29日、2020年11月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截至2021年9月28日收盘,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计划,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422.20万股,占当时公司股本总数(3,098,619,928股)的1.10%,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0,048.05万元。

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于2021年11月13日披露了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并于2021年11月1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于2021年11月16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截至2022年5月9日收盘,公司已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6,084,8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098,619,928)的0.84%,使用资金总额20,020.15万元。

二、回购股份使用情况及注销情况

(一)2020-2021年回购股份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12日、2020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披露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并于2020年11月3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2020年10月29日、2020年11月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截至2021年9月28日收盘,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计划,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422.20万股,占当时公司股本总数(3,098,619,928股)的1.10%,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0,048.05万元。根据股份回购方案,回购股份三分之一即1,140.73万股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剩余股份即2,281.47万股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其中4,152,397股已用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首次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对上述回购股份用途予以修订,将剩余的股份1866.23万股(剩余股份2,281.47万股减去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已使用的股份4,152,397股)回购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合计注销3006.96万股。该议案已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1-2022年回购股份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于2021年11月13日披露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并于2021年11月1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于2021年11月16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2年5月9日收盘,公司已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6,084,8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098,619,928)的0.84%,使用资金总额20,020.15万元。根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注销,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综上所述,公司应注销的股份总数合计为56,154,481股(回购股份26,084,878股加上前次回购注销的30,069,603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3,098,619,928股)的1.81%。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就注销已回购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义务、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书面文件。

四、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应注销股份(股)	注销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098,619,928	100	56,154,481	3,042,465,447
股份总数	3,098,619,928	100	56,154,481	3,042,465,447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日

股票代码:000882 股票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3

##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曾灿霞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曾灿霞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相关职务。曾灿霞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曾灿霞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补选和总经理的聘任工作。为保证相关工作顺利开展,在完成总经理聘任工作前,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周剑军先生暂代公司总经理的职责。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曾灿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曾灿霞女士辞去总经理职务的原因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2-044)。

曾灿霞女士在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充分行使职权,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曾灿霞女士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股票代码:000882 股票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曾灿霞女士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曾灿霞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核查,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形一致。 2. 在公司完成总经理聘任工作前,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周剑军先生暂代总经理职责。曾灿霞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

特此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史泽友、吴剑、施青军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847 证券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7

##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2年8月12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847 证券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7

##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2年8月12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2-041

##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天山铝业,证券代码:002532)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2年7月28日、2022年7月29日、2022年8月1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于2022年8月9日与印度尼西亚本土矿业控股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签订了《合作意向协议》,公司拟直接或间接受购印度尼西亚本土矿业控股公司和/或其下属三家矿业公司不低于49%的股权,并拟在铝土矿开采、供应、销售等方面开展合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印尼尼士矿项目《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3. 公司于2022年7月7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在外的部分A股普通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7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73.97万股,已使用回购资金总额为10,898.8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4. 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披露了《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投资新建一期年产20万吨锂电池箔项目及年产2万吨锂电池箔技改项目的公告》,计划于新疆石河子投资80,000万元建设年产能30万吨锂电池箔坯料生产线;在江苏江阴投资200,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8月5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47	万里股份	2022/7/29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752号)要求,公司需对《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相关问题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目前问询函回复工作正在进行。公司将在完成回复工作后及时披露并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问询函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万里股份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8月12日 14:00 分  
2.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2022年8月12日至2022年8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22年7月19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四、其他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会议召开方式、会议地点、审议议案等事宜均不变。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000万元建设年产能20万吨锂电池箔精材、涂炭及分切生产线,并投资10,000万元将原江阴新仁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铝箔生产线升级改造,形成2万吨动力电池箔产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7月14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投资新建一期年产20万吨锂电池箔项目及年产2万吨锂电池箔技改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5.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6.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7. 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8.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9.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市场可能出现的重大敏感信息、内幕信息。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与印度尼西亚本土矿业控股公司的交易项目目前进行了法律、财务、税务等尽职调查,该项目目前正在有序推进,该交易最终条款以签署正式合作协议为准,最终能否达成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22-047

##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因大宗交易减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信发展”)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地产”)的通知,财信地产于2022年7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状态调整业务,并于2022年7月29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解除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控股股东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财信地产	是	18,000,000	3.95%	1.64%	2021/07/07	2022/07/29	瑞银证券(天津)有限公司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财信地产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财信地产	455,219,960	41.37%	455,219,960	100%	41.37%	46,696,315	10.26%	0	0%

三、其他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财信地产资产信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财信地产承诺,如若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将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22-048

##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累计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地产”)计划自减持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财信发展股份不超过44,018,4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财信发展股份不超过22,009,2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合计减持不超过66,027,7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

财信地产